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ST 新潮 公告编号：2025-104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及第十二届监事会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职工监事李艳齐未出席（亲自出席或委托出席）本次监事会，未告知未出席理由。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符合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三）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 9 点 30 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2 人，职工监事李艳齐缺席，未告知未出席理由。

（五）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旭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意见：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